

##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合同成立养殖公司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风险提示：1、本次签订的仅为初步的合作协议书，属于各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协议的履行由于受多方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相关正式协议的生效及实施，尚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能否顺利通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合作方以债权+种猪方式出资，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64号《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第七条的规定，新公司能否顺利工商登记注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分别与供应商河南方牧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牧商贸”）、郑州牧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康贸易”）、河南牧达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达商贸”）签订了合作协议，分别出资成立公司，开展生猪养殖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 一、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河南方牧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宏伟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3371727052

成立日期：2015年3月17日

注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9号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饲料及原料，饲料添加剂，养殖设备，其他机械设备

2、公司名称：郑州牧康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战世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050853108R

成立日期：2012年7月3日

注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与景泰路交叉口长通商贸物流园

经营范围：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兽药、农用机械设备及配件；兽用生物制品。

3、公司名称：河南牧达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江朋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0962643170

成立日期：2014年3月18日

注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9号附1号楼4层409号

经营范围：销售：饲料及原料、饲料添加剂、养殖设备、装饰材料、其他机械设备

方牧商贸、牧康贸易、牧达商贸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且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方牧商贸成立公司，名称为郑州雏鹰方牧养殖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核准为准)，具体业务范围为实施运作“合作养殖1万头种猪，年出栏20万头商品猪”项目。

新公司拟定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其中公司以不超过6,000万元的猪舍实物资产(资产以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资质的评估机构评估为准)方式出资，持股比例为60%；方牧商贸以不超过4,000万元的债权+种猪出资，持股比例为40%，其中债权为623万元；双方具体出资明细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该公司养殖项目流动资金(含饲料、药品、人工等日常运行费用)由双方共同承担，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其中方牧商贸承担80%，公司承担20%，并由方牧商贸优先出资。

(二) 公司与牧康贸易成立公司，名称为郑州雏鹰牧康养殖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核准为准)，具体业务范围为实施运作“合作养殖1万头种猪，年出栏20万头商品猪”项目。

新公司拟定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其中公司以不超过7,000万元的猪舍实物资产(资产以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资质的评估机构评估为准)方式出资，持股比例为70%；牧康贸易以不超过3,000万元的债权+种猪出资，持股比例为30%，其中债权为721万元；双方具体出资明细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该公司养殖项目流动资金(含饲料、药品、人工等日常运行费用)由双方共同承担，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其中牧康贸易承担80%，公司承担20%，并由牧

康贸易优先出资。

(三) 公司与牧达商贸成立公司, 名称为郑州雏鹰牧达养殖有限公司( 名称以工商核准为准), 具体业务范围为实施运作“合作养殖1万头种猪, 年出栏20万头商品猪”项目。

新公司拟定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 其中公司以不超过7,000万元的猪舍实物资产( 资产以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资质的评估机构评估为准) 方式出资, 持股比例为70%; 牧达商贸以不超过3,000万元的债权+种猪出资, 持股比例为30%, 其中债权为1,500万元; 双方具体出资明细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该公司养殖项目流动资金( 含饲料、药品、人工等日常运行费用) 由双方共同承担, 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 其中牧达商贸承担80%, 公司承担20%, 并由牧达商贸优先出资。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合作方均为公司供应商, 持有公司债权, 通过合作成立子公司, 可有效降低公司的应付账款, 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同时, 公司以闲置猪舍出资, 可有效盘活资产, 提高资产利用率, 增加公司生猪出栏量。

### 四、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仅为初步的合作协议书, 属于各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 协议的履行由于受多方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具体的合作事宜, 以双方另行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2、相关正式协议的生效及实施, 尚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 能否顺利通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本次协议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 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五、其他说明**

本协议属于框架性合作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协议后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关于双方合资成立养殖公司的合作协议书》

特此公告。

维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